证券代码:001236　　证券简称:弘业期货　　公告编号:2024-031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8日9:15-9:25,9:30-11:30及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8日9:15-15:00。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金融城二期A4幢21层2105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代行),总经理储开荣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2023年度股东大会: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其中:A股股东人数	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95,795,456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股)	495,590,45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股)	205,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1969%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176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H股)	0.0203%

注1:通过现场投票的A股股东和股东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283,742,1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1552%;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6人,代表股份211,848,3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213%。通过现场投票的H股股东和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205,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3%。

注2: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下同。

2、公司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并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95,590,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95,791,456	99.9992%	4,000	0.0008%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8,303,5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A股)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95,590,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95,791,456	99.9992%	4,000	0.0008%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8,303,5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A股)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95,590,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95,791,456	99.9992%	4,000	0.0008%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8,303,5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95,590,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95,791,456	99.9992%	4,000	0.0008%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8,303,5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95,590,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95,791,456	99.9992%	4,000	0.0008%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8,303,5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95,590,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95,791,456	99.9992%	4,000	0.0008%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8,303,5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95,590,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95,791,456	99.9992%	4,000	0.0008%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8,303,5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95,590,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95,791,456	99.9992%	4,000	0.0008%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8,303,5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95,590,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95,791,456	99.9992%	4,000	0.0008%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8,303,5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95,590,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95,791,456	99.9992%	4,000	0.0008%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8,303,5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95,590,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95,791,456	99.9992%	4,000	0.0008%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8,303,5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与苏豪控股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18,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219,200	98.2079%	4,000	1.7921%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18,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关联股东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弘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及钟山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本项议案,回避表决股份合计数为519,827,256股。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与苏豪控股贸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18,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219,200	98.2079%	4,000	1.7921%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18,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关联股东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弘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及钟山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本项议案,回避表决股份合计数为519,827,256股。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与苏豪控股金融投资框架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18,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219,200	98.2079%	4,000	1.7921%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18,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关联股东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弘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及钟山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本项议案,回避表决股份合计数为519,827,256股。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95,590,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95,791,456	99.9992%	4,000	0.0008%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8,303,5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1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和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95,590,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95,791,456	99.9992%	4,000	0.0008%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8,303,54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17、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18,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H股	201,000	98.0488%	4,000	1.951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219,200	98.2079%	4,000	1.7921%	0	0.0000%
A股中小投资者	18,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关联股东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弘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及钟山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本项议案,回避表决股份合计数为519,827,256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白维、夏雪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301187　　证券简称:欧圣电气　　公告编号:2024-035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以通讯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于2024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作出决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其中董事长WEIDONG LU先生因故未能亲自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桑树华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

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桑树华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301187　　证券简称:欧圣电气　　公告编号:2024-036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以通讯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于2024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何顺莲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何顺莲女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301187　　证券简称:欧圣电气　　公告编号:2024-041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下午13:30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下午13:30。

(2)网络投票: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10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来秀路88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一、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来秀路888号证券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罗刚

联系电话:0512-82876660-8077

传　　真:0512-82876903

电子邮箱:zqb@szalton.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来秀路888号证券办公室。

5、其他事项: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二、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51187",投票简称为"欧圣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注:

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空格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2、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委托人为法人的,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88115　　证券简称:思林杰　　公告编号:2024-033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7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7月15日14点 0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番禺区石基镇亚运大道1003号2号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7月15日

至2024年7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4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15	思林杰	2024/7/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7月12日(上午09:00-12:00,下午14:00-18:00)

2、登记地点: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亚运大道1003号2号楼一楼会议室

3、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通过现场办理登记或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非现场登记的,参会登记文件须在2024年7月12日下午18:00点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请来电确认登记状态;公司不接受仅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文件要求如下:

(1)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手续;

(2)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签字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手续。

(3)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证券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

(4)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